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24-011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2 月 2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郑州高新区杜兰街 63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3,508,0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62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主持、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公司董事长李欣先生因工作原因远程参会，经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解宗光先生代为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叶建华	223,508,046	100.0000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叶建华	4,182,589	10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峻珲律师、姜诚律师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2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